附件1：

关于在各村（社区）成立“红白理事会”的

倡 议 书

各村（社区）：

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上作重要讲话时指出：“要发挥红白理事会、村规民约的积极作用，约束村民攀比炫富、铺张浪费的行为，引导树立勤俭节约的文明新风”，为进一步引导广大群众喜事新办、丧事简办、厚养薄葬、勤俭节约、文明理事的社会新风尚，营造以厉行节俭为荣、以铺张浪费为耻的社会氛围，结合我镇实际，特倡议以村（社区）为单位，成立“红白理事会”等自治组织，助力基层治理，后附《红白理事会章程》建议稿。

《红白理事会章程》建议稿

第一章

**总 则**

第一条 为了充分发挥红白理事会在婚丧嫁娶中的作用，破除婚丧嫁娶的中铺张浪费，愚昧落后的陋习，做到喜事新办、丧事简办、厚养薄葬，倡导文明、健康、科学的生活方式，根据上级有关规定，结合我村（社区）实际，特制定本章程。

第二章

**组织机构**

第二条 红白理事会在村党支部、村委会和镇政府的指导下开展工作，是实行自我管理，自我教育，自我服务的群众性自治组织。

第三条 红白理事会成员由村（居）民委员会主持召开的村（居）民代表会议选举产生，设会长1人，副会长1人，理事1—3人，成员必须是在群众中有威望、有影响、责任心强，并热爱此项工作的党员和群众代表。

第三章

**职责和任务**

第四条 积极向群众宣传党的方针、政策，引导群众移风易俗，认真贯彻各级政府在婚丧嫁娶中的政策法规，耐心做好群众的思想疏导工作。

第五条 主动热情地为婚丧事做好服务。

（一）操办婚事具体原则

1.理事会要坚决按照《婚姻法》和《婚姻登记管理条例》的规定办事，协助婚姻登记机关认真做好婚姻登记，严禁无证结婚、早婚、逼婚、包办买卖婚姻。

2 .婚事坚持新事新办，提倡文明节俭，不准索要天价彩礼，相互攀比，不准大摆宴席,讲排场，摆阔气，推崇婚事一天办完。婚礼既要气氛热烈，又要文明庄重。

（二）操办丧事具体原则

1.要坚决执行上级有关文件规定，协助镇、村抓好本村（社区）的殡葬工作。

2.操办丧事坚持从简原则，反对大操大办，提倡不雇佣吹鼓手、不放炮。推行播放哀乐、鞠躬、默哀、佩带黑纱等文明健康的丧葬礼仪。

3.丧事规模以寄托哀思，葬好亡者为原则，丧葬开支标准坚持宜小不宜大。

4.村（居）民去世后，“理事会”要上门悼念，帮助安排丧事，为丧主分忧解难。

第四章

**制度和措施**

第六条 理事会实行会长负责制，对红白事的承办在与事主交换意见后，由会长组织按本章程的规定实施。

第七条 红白理事会每月召开一次会议，研究工作，总结经验，不断提高服务质量。